

台州市“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台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台跑改办字〔2018〕91号

关于印发《台州市建设工程施工许可阶段并 联审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和省、市政府关于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加快推进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需进一步明确施工许可、竣工验收阶段相关事项。现将《台州市建设工程施工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台州市建设工程施工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台州市“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台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0月31日

附件

台州市建设工程施工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工作 实施方案（试行）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国办发〔2018〕33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浙政办发〔2018〕81号）和《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台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台政办发〔2018〕53号）文件精神，为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部署，提高建设项目审批效率和便利化程度，促进建设项目及时开工建设，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实施原则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阶段实行并联审批，减少建设单位多头申报、各部门多头审批，促使建设项目早日开工建设。施工许可阶段并联审批以不增设审批环节、不增加审批时限为前提，坚持“谁审批、谁负责”，“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

施工许可阶段并联审批按照“一份办事指南，一张申请表单，一套申报材料，完成多项审批”的运行模式，采取“项目信息网上申报、申请材料一窗受理、审批过程并行协同、审批结果关联共享”等方式，设区市、县（市、区）（以下简称“市、县”）两级行政服务中心工程建设项目综合窗口（以下简称“综合窗口”）按工程所在地分级管辖范围统一接件、